

谨慎推荐（维持）

旅游行业事件点评

风险评级：一般风险

“十三五”旅游发展规划发布 积极推进行业供给侧改革

2016 年 12 月 27 日

魏红梅（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13040002）

电话：0769-22110925 邮箱：whm2@dgzq.com.cn

联系人：卢立亭 S0340116030094

电话：0769-22110619 邮箱：luliting@dgzq.com.cn

事件：

国务院近日印发了《“十三五”旅游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城乡居民出游人数年均增长 10% 左右，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 11% 以上，旅游直接投资年均增长 14% 以上。到 2020 年，旅游市场总规模达到 67 亿人次，旅游投资总额 2 万亿元，旅游业总收入达到 7 万亿元。

点评：

- **推动旅游供给侧改革，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求。**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对旅游产业链中不同环节的企业提出了不同的要求。对于上游的旅游要素商（景区、酒店、餐饮公司等）而言，要把握居民消费升级的大方向，在我国年人均 GDP 突破 8000 美元的背景下，提供与休闲度假需求相匹配的产品，如景区举办强调游客互动、体验的节庆活动、文化艺术节等，酒店企业积极发力中端酒店市场以满足日益壮大的中产阶级的需求。对于旅游分销商（旅行社）而言，要把握“旅游+”的趋势，研发出“旅游+体育”、“旅游+养生养老”、“旅游+教育”等主题线路产品，满足游客日益增长的多元化旅游需求。
- **推动全域旅游发展，释放区域经济增长动力。**《规划》提出，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主题，以推动全域旅游发展为主线，使得旅游业对国民经济的综合贡献度达到 12% 以上。首先，全域旅游指的是旅游景点、景区辐射范围的扩大和内容的丰富，以及旅游行业与区域内的其他产业相辅相成，并达到推动区域经济发展的目标。具体来说，推动全域旅游发展需要着力改善核心景区周边的交通条件，扩大景区的游客辐射范围；需要景区深入挖掘其自然、人文内涵，并以多种形式（打造旅游演艺项目、举办民俗活动等）加以呈现；需要景区完善旅游配套设施，满足游客食、住、行、游、娱、购的多样化需求；需要景区公司提高管理能力，加快整合区域内的旅游资源，以形成区域旅游资源开发、经营的规模效应。
- **促进旅游企业规模化，推进资产证券化。**《规划》还提到，依托有竞争力的旅游骨干企业，通过强强联合、跨地区兼并重组、境外并购和投资合作及发行上市等途径，促进规模化、品牌化、网络化经营，形成一批大型旅游企业集团。同时，《规划》还提出，积极推进权属明确、能够产生可预期现金流的旅游相关资产证券化。由此可见，政府支持旅游企业做大做强，并鼓励企业推进资产证券化。就行业中的上市公司来说，上市的 A 股旅游企业中约三分二为国企，随着国企改革的持续推进，行业中的公司或存在集团股东资产注入或整体上市预期，积极做大做强旅游主业。
- **投资建议：**可关注黄山旅游、丽江旅游（区域旅游资源整合步伐加快）、中青旅（休闲度假古镇领导者）、峨眉山 A（“旅游+互联网”的领先智慧景区）、张家界（建设大庸古城项目加快全域旅游步伐）、中国国旅（居民消费升级或利好免税品销售，国企改革稳步推进）、金陵饭店（存在国企改革预期，“旅游+养老”主题）、全聚德（A 股中稀缺的高端老字号餐饮标的）、凯撒旅游（“体育+旅游”，定位中高端游客市场）。**风险提示：**规划目标不及预期、相关政策执行和发展变化不及预期。

东莞证券投资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5%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5%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 $\pm 5\%$ 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0%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 $\pm 5\%$ 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风险偏好评级	
高风险	未来 6 个月投资收益率的波动幅度超出市场指数波动幅度一倍以上
较高风险	未来 6 个月投资收益率的波动幅度超出市场指数波动的幅度 50%-100%之间
一般风险	未来 6 个月投资收益率的波动幅度超出市场指数波动的幅度 20%-50%之间
低风险	未来 6 个月投资收益率的波动幅度低于市场指数波动的幅度 20%以内

本评级体系“市场指数”参照标的为沪深 300 指数。在风险偏好评级中，不涉及到具体品种推荐和评级的产品则按照产品研究的市场给予基础风险评级。即：权证以及衍生品市场的研究报告，其基础风险评级为高风险；股票、偏股型基金市场方面的研究报告，其基础风险评级为一般风险；债券、债券型基金、货币型基金以及宏观经济政策等市场方面的研究报告，其基础风险评级为低风险。

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在所知情的范围内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不受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利益相关者的干涉和影响。本人保证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无任何利害关系，没有利用发布本报告为自身及其利益相关者谋取不当利益，或者在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前泄露证券研究报告的内容和观点。

声明：

东莞证券为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所载资料及观点均为合规合法来源且被本公司认为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跌可升。本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或单位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据此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经纪、资产管理等服务。本报告版权归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内容提供方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如引用、刊发，需注明本报告的机构来源、作者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东莞证券研究所

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24 楼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0769) 22119430

传真：(0769) 22119430

网址：www.dgzq.com.cn